

A 股证券代码：600610 A 股证券简称：*ST 毅达 公告编号：2019-063

B 股证券代码：900906 B 股证券简称：*ST 毅达 B

上海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（下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 2019 年 11 月 20 日以网络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7 名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7 名。

董事长马建国先生召集和主持了本次会议，公司监事夜文彦、闫东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与上海文盛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签署<执行和解协议>的议案》

公司与上海文盛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上海文盛”）就“文盛案”达成执行和解，拟与其签署《执行和解协议》，该协议主要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香港文汇报》刊登及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 登载的《关于诉讼进展暨签署执行和解协议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7 票；反对票 0 票；弃权票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二十日